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0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45%，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1 户。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二）。

一、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30 号）同意注册，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600,000 股，并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79,8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06,400,000 股。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240,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60%。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部分股份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0,10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492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战略配售

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022年6月1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部分股份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85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074%。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06,400,000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71,502,975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67.2020%。

自上市之日以来，公司未发生股份增发、回购注销及派发过股票股利或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形。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国元证券—招商银行—国元证券宁波方正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共1名股东。

国元证券—招商银行—国元证券宁波方正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除以上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其他追加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其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为1户。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0,5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0.0945%。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 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 数量（股）	备注
1	国元证券—招商银行—国元证券宁波方正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500	100,500	
合计		100,500	100,50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四、股本结构变动表

股份性质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71,502,975	67.2020%	-100,500	71,402,475	67.107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897,025	32.7980%	+100,500	34,997,525	32.8924%
三、总股本	106,400,000	100.0000%	0	106,400,000	100.0000%

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的要求；公司本次解禁限售的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做出的承诺。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3. 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6 日